**成都青城山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崇州-成都青城山医院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REPORT**

**（公示本）**

**建设单位：成都青城山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

**目录**

[一、建设项目情况简述 1](#_Toc22351)

[二、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概述 2](#_Toc31986)

[三、预防或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的要点 6](#_Toc22006)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要点 8](#_Toc32213)

# 一、建设项目情况简述

随着我国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化，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不断完善，国家相继出台了一系列关于开放和规范医疗卫生市场的政策与措施，这为社会投资办医，多渠道筹集资金拓展国内医疗卫生市场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和广阔空间。为有效解决崇州市街子镇群众的医疗需求，并能辐射周边区域的医疗卫生市场，改善区域医疗卫生条件，成都青城山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拟投资20000万元，利用位于崇州市街子镇三街路436号的成都市蜀州乐康养老有限责任公司已建中国青城国际颐养中心·街子凤凰栖（西区）一期中的康疗大楼、综合服务大楼及部分配套设施，建设崇州-成都青城山医院建设项目，项目建设规模为500张床位的三级综合医院。建设内容包括接诊、医疗、住院综合楼、办公大楼、职工宿舍、地下停车库等配套设施。本院区不涉及传染病及结核病，门、急诊接待规模为300人次/天（10.95万人次/年）；项目总建筑面积58392m2，包含地上43096m2，地下15296m2。项目建成后立足街子，辐射崇州市，可完善区域医疗需求，提升医疗服务质量，对整体提高该地区的医疗质量水平有良好的推动作用。

本项目为基本医疗服务设施建设项目，根据国家发改委2019年第29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项目属于鼓励类的第三十七类：卫生健康 第59款 “医疗卫生服务设施建设”项目。也属于《当前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技术目录》中鼓励发展的基本医疗服务设施建设项目，不属于国家禁止、限制或淘汰类。同时项目于取得崇州市行政审批局对“崇州-成都青城山医院建设项目”进行备案（川投资备[2020-510184-84-03-475537]FGQB-0321号）。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44号，2017年9月1日起施行）及《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分内容的通知》（生态环境部 部令 第1号），本项目属于“三十九、卫生 111 医院、专科防治院（所、站）、社区医疗、卫生院（所、站）、血战、急救中心、妇幼保健院、疗养院等卫生机构 **新建、扩建床位500张及以上的**”项目，因此，本项目需要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成都青城山医院有限责任公司特委托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下称“电子十一院”）为其“崇州-成都青城山医院建设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电子十一院在充分研读有关文件和资料后，通过对该项目的工程分析和对建设地区环境现状及影响的监测、调查、评价，编制完成本环境影响报告书，呈报环境保护管理部门审批。

# 二、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概述

**（一）施工期**

本项目系利用位于崇州市街子镇三街路436的成都市蜀州乐康养老有限责任公司已建中国青城国际颐养中心·街子凤凰栖（西区）一期中的康疗大楼、综合服务大楼及部分配套设施进行建设，不涉及基础开挖、土石方等工程。仅进行适应性改造、装修，安装、调试设备，该过程主要污染物为生活污水、噪声、废建筑垃圾、废包装等。项目施工期4个月，工期较短，项目施工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施工期对周围环境质量的影响是短期的、也是多方面的，主要有：

1、废气：主要污染源是装修废气，装修须选择符合国家标准的合格的油漆和涂料产品，并加强管理；

2、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已建污水预处理池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汇入三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干五里河；

3、噪声：主要来源于建筑内部整改、新增设备安装等过程，主要集中在建筑内部。拟采取施工时关闭门窗、严禁夜间施工并加强管理等措施进行控制；

4、废渣：建筑垃圾和施工队伍生活垃圾。建筑垃圾能回收利用的进行回收；不能回收利用的建筑垃圾交由专业建筑垃圾清运公司负责清运至市政指定地点消纳。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由场地内垃圾桶收集，日产日清，交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

施工期的环境管理是控制施工期环境影响的关键。施工期环境影响时间短、影响范围小。采用相应环保措施后可降至最低，并随施工期结束而消失，不会对区域环境及周边居民产生明显影响。

**（二）营运期**

**1、废水**

项目不涉及特殊性质医疗废水，污水水质类似于一般医疗机构的综合污水，项目病区和非病区废水分开收集处理。

非病区：办公大楼、员工宿舍主要功能为医护人员办公、生活用房，无医疗功能，其产生的生活污水分别经单独的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办公大楼生活用水量约为5m3/d，排水量4.25m3/d；员工宿舍生活用水量约为15m3/d，排水量12.75m3/d，非病区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4三级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B级限值要求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三郎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病区：

医疗大楼、康复大楼产生的医技污水、办公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先经隔油池隔油处理）、医废间拖地废水、锅炉排污水、冷却塔排水等一起共计约240.78 m3/d，进入医疗大楼东侧的地埋式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站采用“格栅池+调节池+厌氧池+缺氧池+好氧池+沉淀池+中间池+消毒接触池”的二级处理工艺，经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预处理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B级限值要求后，经总排口排入项目东侧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三郎镇污水处理厂，经处理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后最终外排进入干五里河。

**2、地下水**

本项目坚持“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控制、应急响应”的基本原则，要求对项目建设区域进行分区防渗，分别采取不同等级的防渗措施。

（1）重点防渗区：医疗废物暂存间、柴油发电机房及储油间、污水处理站、隔油池、预处理池、污水管道为重点防渗区。

（2）一般防渗区：

医疗大楼及康复大楼建筑物负一层除重点防渗区以外的区域为一般防渗区。

（3）简单防渗区

除重点防渗区和一般防渗区以外的的场区地坪为简单防渗区。

**3、废气**

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来自恶臭（污水处理站恶臭、医疗垃圾暂存间恶臭、生活垃圾暂存间恶臭）、柴油发电机废气、锅炉天然气燃烧废气、浑浊带菌空气（病区医疗废气、负压吸引废气）、餐厅油烟废气、汽车尾气等。

（1）恶臭

①地埋式污水处理站恶臭

医院在医疗大楼东侧设置一处地埋式污水处理站，采用“格栅+调节池+厌氧池+缺氧池+好氧池+沉淀池（混凝沉淀）+消毒池”处理工艺，污水处理站产生的臭气主要为H2S、氨气。

根据美国EPA对城市污水处理厂恶臭污染物产生情况的研究，每处理1g的BOD5，可产生0.0031g的NH3和0.00012g的H2S。本项目运营后污水处理站处理废水量为240.78m³/d。本项目BOD5的削减量约为0.031t/d，则NH3产生量为97g/d（35.4kg/a），H2S产生量为3.8g/d（1.4kg/a）。

污水处理站采取地埋式，各污水处理构筑物加盖板密闭，污泥脱水间密闭负压设置，设置排气支管对废气进行收集，臭气经管道抽风进入除臭系统，经“紫外线消毒+活性炭吸附”装置除臭后，尾气经医疗大楼楼顶排气筒排放。

②医疗废物暂存间、生活垃圾暂存间恶臭

本项目于医疗大楼地下负一层设置1个医疗废物暂存间，建筑面积20m2；于康养大楼负一层设置1个生活垃圾暂存间，建筑面积15m2。废物在暂存时会有少量的恶臭气体产生。

项目医疗废物暂存间单独设置，按国家有关医疗废物暂存的有关规定进行建设和管理。医疗废物暂存间地面通过每天清洁和消毒，室内设置紫外消毒装置，医疗废物通过专用容器及防漏胶袋密封，对病理性医疗废物采用冷冻柜储存，臭气溢出极少，医疗废物暂存时间不超过2天，定期送有医废处理资质的单位集中收集处置。

本项目生活垃圾暂存间单独设置，通过机械通风将微量异味气体抽出排放。生活垃圾暂存间密闭式设置，远离人流活动密集区，垃圾分类袋装、日产日清；室内设置紫外消毒装置，并派专人负责垃圾清理和喷洒消毒药水；生活垃圾暂存间定时清洗，冲洗废水流入房间四周的地沟，地沟末端设置集水坑，用泵抽至室外污水管网。

（2）锅炉燃烧废气

本项目拟于地下负一层设置锅炉房，内设2台1.4MW热水锅炉。锅炉燃料使用天然气，锅炉供热3个月，每天24小时运行，天然气用气量约61.3万m3/a。参照《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可知，锅炉燃气废气的产生量为136259.17Nm3/万m3-原料，本项目天然气燃烧废气量为835.3万m3/a，即3867m3/h，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产生量分别为84kg/a、1146.9kg/a、84kg/a。

天然气锅炉安装低氮燃烧装置，锅炉尾气经康养大楼楼顶排气筒排放。

（3）浑浊带菌空气

①负压废气

项目医疗废气主要来自手术室、病房和诊疗室。手术以及治疗过程病员排除脓血、痰等废物需靠负压完成，由负压站真空泵房提供，负压站房位于医技大楼负一层，各病区负压收集的负压废气采用“紫外光消毒+活性炭吸附”后于站内排放，经地下室机械通风排出室外，对周围环境不会造成明显影响。

②医院废气

医院来往病人较多，病人入院时会带入不同的细菌和病毒，若通风措施不好，使医院的空气经常被污染，对病人及医护人员存在较大的染病风险，因此，医院内部消毒工作非常重要。本项目常规消毒采用戊二醛消毒液、紫外线等，大大降低空气中的含菌量。通过加强自然通风或机械通风措施，对本项目及周边环境不会造成明显影响。

（4）发电机燃料废气

本项目设置1个备用发电机房，位于医疗大楼负一层。设置1台720KW的柴油发电机组，停电时自启动。柴油发电机运行时将产生燃烧废气。项目柴油发电机采用0#柴油作为燃料，0#柴油属清洁能源，故其燃油产生的污染物CO、THC、NO2等极少。

发电机废气经自带的消烟除尘装置处理后，经烟道引至医疗大楼楼顶排放。应急发电设备仅在停电时使用，使用频率较小。

（5）食堂油烟

医院配套设置食堂，采用天然气作为能源。食堂设置高效油烟净化装置，油烟经高效油烟净化装置（处理效率≥85%）处理后经专用烟道引至楼顶排放。

（6）汽车尾气

项目停车位均为地下停车位。汽车尾气主要含有CO、NOx、未完全燃烧的碳氢化合物。地下车库采用机械通风系统，其排风口设置在建筑外墙1F百叶及地面绿化带内，排风口背对建筑楼一侧。

**4、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设备噪声、门诊病人及医护人员产生的社会生活噪声、车辆交通噪声。产噪设备主要为锅炉房风机和水泵、中央空调冷水机组及冷却塔、负压站真空泵、柴油发电机、污水处理站水泵和风机、水泵房、通风系统等动力设备，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用减震、隔声、消声和吸声，泵房采取隔声处理；社会生活噪声属低噪声源，主要通过加强医院内部管理，设置提示标语，院内禁止喧哗、吵闹；交通噪声采取车辆限速、禁鸣喇叭、规范停车秩序等管理措施。

**5、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分为危险废物和一般废物。其中一般废物有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含废油脂）、预处理池污泥；危险废物有医疗废物、负压站污物、污水处理站污泥、废紫外灯管、废离子交换树脂及废活性炭。

（1）一般废物

①生活垃圾

本项目办公生活垃圾包括住院及陪护人员、门急诊病人、医院职工，产生量约为0.94t/d，合约343.1t/a，定点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②餐厨垃圾（含隔油池废油脂）

医院配套食堂餐厨垃圾产生量约150kg/d（54.8t/a），隔油池废油脂产生量约为0.2t/a，单独收集后交由有餐厨垃圾收集资质单位处置。

③预处理池污泥

本项目办公大楼、员工宿舍污水预处理池污泥产生量为0.5t/a，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2）危险废物

①医疗废物

根据卫生部和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发布的《医疗废物分类目录》以及《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版）》（环境保护部令第39号，2016年8月1日）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HW01），根据《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 城镇生活源产排污系数手册》（2010 年）中第四分册：医院污染物产生、排放系数，医疗废物产生量按0.65kg/床·d计，本项目共设床位500张，则营运期医疗垃圾产生量为0.325t/d（118.6t/a）。

②污水处理站污泥

项目污水处理站污泥产生量约20.5 t/a。

③废紫外灯管

项目运营期间部分含菌废气需要经紫外消毒杀菌后排放，年使用紫外灯管量约300个，重约90kg/a。

④废离子交换树脂

项目运营期锅炉房软水制备系统采用离子交换树脂制备软水，树脂每年更换一次，每次更换量为0.2t。

⑤负压站污物

负压站房排污罐主要暂存负压吸引系统吸出的痰液、脓血等，经估算，年产生量约0.16t。

⑥废活性炭

项目活性炭使用量约为0.2t/a，活性炭需定期更换，更换周期为每3个月更换一次，50kg/次。

医疗废物、负压站污物、污水处理站污泥密闭收集，暂存医疗废物暂存间，交由有相应危废处理资质单位清运处置；废紫外灯管、废离子交换树脂、废活性炭暂存医疗废物暂存间，交由有相应危废处理资质单位清运处置。

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各类废弃物均去向明确，无二次污染。

# 三、预防或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的要点

为了预防和减轻本项目建成投产后产生的污染物可能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本项目对产生的废水、地下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拟分别采取的主要防治措施如下：

**1、废水**

项目雨污分流、污废分流。

非病区：办公大楼、员工宿舍生活污水分别经单独的预处理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4三级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B级限值要求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三郎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病区：病区废水进入医疗大楼东侧的地埋式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站采用“格栅池+调节池+厌氧池+缺氧池+好氧池+沉淀池+中间池+消毒接触池”的二级处理工艺，经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预处理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B级限值要求后，经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三郎镇污水处理厂，经处理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后最终外排进入干五里河。

根据《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9-2013）可知：非传染病医院污水，若处理出水排入终端已建有正常运行的二级污水处理厂的城市污水管网时，可采用一级强化处理+消毒工艺。该工艺虽具有工艺简单、投资较小的优点，但产生大量混凝沉淀污泥需要进行脱水处理，导致异味气体挥发量较大，对于建设单位日常运营污泥处置管理要求较高。项目为非传染病三级综合医院，出水最终汇入三郎镇污水处理厂，建设单位为保证出水水质能够稳定达标排放，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按较高配置的要求，采用二级处理工艺，符合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水可做到达标排放。

**2、地下水**

为防止项目运行过程中废水下渗污染地下水，项目采取分区防渗措施，分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及简单防渗区。

（1）重点防渗区：医疗废物暂存间、柴油发电机房及储油间、污水处理站、隔油池、预处理池、污水管道为重点防渗区。

其中：项目依托已建污水处理站、隔油池、预处理池为钢筋混凝土现浇结构，各污水池底部、四侧已采用20cm厚P8防渗混凝土进行防渗，污水管道选用聚乙烯双壁波纹管，柴油发电机房及储油间已采用20cm厚P8防渗混凝土进行防渗，等效黏土防渗层Mb≥6.0m，防渗系数K≤1×10-7cm/s。

医疗废物暂存间地面和1.0m高的墙裙拟在现有20cm厚P8防渗混凝土基础上加铺2mmHDPE 防渗层进行防渗，等效黏土防渗层Mb≥6.0m，防渗系数K≤1×10-10cm/s。

（2）一般防渗区：

医疗大楼及康复大楼建筑物负一层除重点防渗区以外的区域为一般防渗区，已采用用防渗混凝土进行防渗处理，等效黏土防渗层Mb≥1.5m，防渗系数K≤1.0×10-7cm/s。

（3）简单防渗区

除重点防渗区和一般防渗区以外的的场区地坪为简单防渗区，已采用一般地面硬化。

在按上述要求采取防渗措施后，受防渗层阻隔，项目正常运行不会对地下水环境产生影响。

**3、废气**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地埋式密闭设置，臭气收集后经“紫外线消毒+活性炭吸附” 装置除臭后，尾气经医疗大楼楼顶排气筒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相关限值要求。

医疗废物暂存间、生活垃圾暂存间恶臭通过每天清洁和消毒，房间机械排风加以控制。

锅炉加装低氮燃烧装置，烟气经康养大楼楼顶排气筒排放，满足《成都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672-2020）中表2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医院负压废气通过紫外消毒+活性炭吸附后站内排放，经地下室机械通风排出室外，医院浑浊空气经加强院内消毒、自然通风、机械通风等措施加以控制。

备用发电机燃烧废气经自带的消烟除尘装置处理后，经烟道引至医疗大楼楼顶排放。

食堂油烟经高效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经专用烟道引至楼顶排放，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标准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产生的各类废气经处理装置处理后均能满足相应的排放标准，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4、噪声**

本项目社会生活噪声主要通过加强医院内部管理，设置提示标语，院内禁止喧哗、吵闹；交通噪声采取车辆限速、禁鸣喇叭、规范停车秩序等管理措施；设备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用减震、隔声、消声和吸声措施，采取上述措施后，可确保其实现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对其厂界及周边声学环境质量均无明显影响。

**5、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分为危险废物、一般废物。

一般固废：生活垃圾经袋装经生活垃圾房收集后，由环卫清运；餐厨垃圾（含隔油池废油脂），集中收集后，委托有合法手续的餐厨垃圾处置单位收集处置；非病区污水预处理池污泥，定期清掏后环卫清运；在严格落实以上措施后，项目一般固废可得到合理有效的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危险废物：包括医疗废物和其他危险废物（病区污水处理站污泥、废紫外灯管、废离子交换树脂、负压站污物、废活性炭），全部纳入医院危险废物处理体系，分类收集，并依据危险废物种类，交有对应处理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从而可实现各类危险废物实现无害化处置。

评价认为，项目危险废物实现了无害化处置，其余一般固废处置措施合理，固废处置措施经济技术合理可行。

**6、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制定了危险化学品风险防范控制措施、废水处理风险防范控制措施、火灾风险防范措施等以及应急预案，可将项目风险对环境的影响降至可接受水平。环评认为，项目拟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

为了最大限度的降低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和妥善处理事故发生产生的环境问题，建设单位在认真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措施后，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较低，且风险事故发生后可以得到妥善的处理，将其对环境的危害降到最低。

#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要点

**1、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为基本医疗服务设施建设项目，根据国家发改委2019年第29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项目属于鼓励类的第三十七类：卫生健康 第59款 “医疗卫生服务设施建设”项目。也属于《当前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技术目录》中鼓励发展的基本医疗服务设施建设项目，不属于国家禁止、限制或淘汰类。同时项目于取得崇州市行政审批局对“崇州-成都青城山医院建设项目”进行备案（川投资备[2020-510184-84-03-475537]FGQB-0321号）。

**2、规划相容性**

**（1）与《四川省“十三五”医疗机构设置规划（2016-2020年）》符合性分析**

《规划》中“四、医疗机构设置 （一）医院设置。（2）市办综合医院。鼓励市办综合医院采取多种方式延伸发展。严格控制800张床位以上市办综合医院规模。

（二）社会办医。 根据常住人口数，各地按照每千常住人口1.5张床位规划设置本区域社会办医数量，在此总量基础上，社会资本可在全省范围内自行选择办医地点、类别。鼓励各地在规划新建综合和专科医院时引进社会资本建设混合所有制医院。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规划中鼓励发展社会办医新建综合医院的要求，与《四川省“十三五”医疗机构设置规划（2016-2020年）》符合。

**（2）与《成都市卫生计生事业第十三个五年发展规划》符合性分析**

《规划》中“三、重点任务和重大举措 （三）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完善医疗服务体系 县级医院建设成为所在辖区的区域医疗中心，......城乡居民在危机病重时出行1个小时能够达到三级医院接受救治。......”“（八）加快健康服务业发展 鼓励社会资本进入健康服务领域 到2020年，民营医疗结构病床数量占全市总量26%以上，整体技术水平、规范管理水平显著提高。积极推动社会资本进入医疗康复服务领域，大力发展......等第三方服务”。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规划中完善卫生服务体系建设要求，同时满足促进民营医疗机构发展，增加医疗卫生资源的要求。

**本项目已取得成都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批准文号：成卫健行审字[2020]3号），经核准同意按所列事项设置医疗机构。**

**（3）****与“三线一单”符合性**

**生态红线：**项目所在地位于崇州市街子镇，根据《四川省生态保护红线方案》（川府发[2018]24号）及《关于发布生态保护红线市县级行政区汇总表和登记表的函》（川环函[2018]1201号)，项目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敏感区，项目建设符合四川省生态保护红线实施意见的相关要求。

**环境质量底线：**根据环境质量现状监测，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水域标准、区域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限值；根据《2019年成都市生态环境质量公报》，环境空气中基本因子超标，特征污染因子经现状监测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D中1h平均值。

针对成都市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情况，成都市生态环境局制定了《成都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18~2027年），力争在采取相关措施后，成都市到2020年，环境空气质量将明显改善，PM2.5年均浓度下降到49µg/m3左右，O3浓度升高趋势基本得到遏制。到2027年，全市环境空气质量全面改善，主要大气污染物浓度稳定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全面消除重污染天气。

根据本报告各专章分析表明：本项目排放的废气经过处理设施处理达到相关标准后排放，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影响不大；本项目污水经院内处理后达标排放，纳入三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干五里河；对噪声设备采取相应的降噪措施后，运营期场界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产生的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理处置；污染物排放总量可在区域内平衡解决。

**资源利用上线：**项目为医疗卫生服务设施建设，消耗的资源主要为土地资源、水资源、能源资源等。项目用地为商业用地，项目未涉及土地资源利用上线；项目位于城市发展区，项目用水来源为市政自来水，当地自来水厂能够满足本项目的水使用要求；本项目建设期及运营期选用先进设备及高效工作方式，减少了原料的用量和废料的产生量，减少能源资源消耗。

本项目的建设不会突破区域资源利用上线。

**负面清单：**本项目所在区域不属于四川省重点生态功能区。项目所在区域尚未制定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综上，本项目满足“三线一单”的相关要求。

**（4）用地规划符合性分析**

项目位于崇州市街子镇三街路436号，利用成都市蜀州乐康养老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青城国际颐养中心·街子凤凰栖（西区）一期”项目已建康疗大楼、综合服务大楼等进行建设。

根据崇州市街子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及崇州市街子镇总体规划图可知，本项目用地性质为商业服务用地。项目用地已取得原崇州市国土资源局颁发的《不动产权证书》（（2016）崇州市不动产权第0002487号和（2016）崇州市不动产权第0002488号），明确项目用地性质为商业用地、商服用地，《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510184201420064号和地字第510184201520036号），明确项目用地性质为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土地的使用功能。

根据崇州市街子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可知，项目周边规划有市政道路，方便患者就医，周边为规划的居住用地及公共绿地等，场址周围环境质量较好，地形较规整，无重大污染源存在。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用地规划，医院的建设将更有效地保障人民群众的健康，促进人民群众健康水平的提高，促进卫生事业的发展。

**3、污染物达标排放**

据前文分析可知，项目对产生的废气、污水、噪声和固体废弃物拟采取的污染治理措施经济技术可行，废气、污水和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弃物也能得到了合理处置。

**4、环境影响评价、风险及环保措施分析结论**

**（1）水环境影响分析：**项目在严格采取相关治理措施、确保其污水实现达标外排后，项目营运期外排污水将不会对干五里河水质造成直接影响。

**（2）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项目采取了地下水污染分区防渗措施，项目建设不会对区域地下水及地下水保护目标造成影响。

**（3）大气环境影响分析：**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及大气扩散条件良好，在严格落实各项环保治理措施、确保各类大气污染物实现达标外排的情况下，项目营运期废气将不会对区域大气环境质量造成明显影响。

**（4）噪声环境影响分析：**项目在严格落实评价提出的各项噪声治理措施、确保项目各类噪声实现达标外排情况下，则项目营运期噪声对区域声学环境质量影响不明显。

**（5）固废环境影响分析：**项目拟采取的各项固体废弃物处置措施可行，体现了固体废物无害化处理原则，只要在工作中，将各项处理措施落实到实处，认真执行，可将固体废弃物对环境的污染降低到最小程度

**（6）风险分析：**项目营运期存在着一定的环境风险，但只要项目加强风险防范意识，严格管理、严格按照国家相关管理要求进行安全营运，建立完善整个医院的风险管理制度，制订相应的事故应急预案，同时严格按照环评要求进行环境风险防范，则可将项目的环境风险降低至可接受程度。

**（7）环保措施技术经济分析：**项目废水处理方案合理、技术先进、处理效率高、系统稳定；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所选择的治理方案和处置方案都是一些通用的、技术成熟的方法，医院所选的环保治理措施切实可行。

**5、环境影响评价总结论**

崇州-成都青城山医院建设项目拟建于崇州市街子镇三街路436号，与当地发展规划一致；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所在地周边无明显环境制约因素，选址合理。项目在营运期产生的污染物，按本报告所提出的措施及方案进行治理、控制，严格落实“三同时”制度，并加强内部管理，实现环保设施的稳定运行，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项目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明显影响。本项目建设后能促进当地经济发展，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

建设单位在严格贯彻落实本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影响角度而言，本项目在崇州市街子镇三街路436号建设是可行的。